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房屋局  
Instituto de Habitação

澳門特別行政區  
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 
戴祖義召集人台啟

來函編號  
Sua referência

來函日期  
Sua comunicação de

發函編號  
Nossa referência

澳門鴨涌馬路 220 號青葱大廈地下 L  
Estrada do Canal dos Patos, n.º 220,  
Edifício Cheng Chong, L, R/C, Macau

127/CCSCZN/OFI/2023

2023-09-13

977/IH/DAE/OFI/2023

事由：  
Assunto **回覆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**

戴祖義召集人：

現行使刊登於2022年8月3日第31期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》第二組第78/IH/2022號批示第4款轉授予的職權，作出本回函：

茲回覆 貴委員會於2023年9月13日發出之第127/CCSCZN/OFI/2023號公函轉來一宗個案（編號19/G-ZN/2023），關於北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委員建議加強推廣《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》，內容如下：

據了解，法務局現正展開一系列有關《樓宇滲漏水爭議的必要仲裁制度》的社區宣講工作，希望加深廣大市民對新法規範的仲裁制度的認識。除法務局外，同樣為“樓宇滲漏水聯合處理中心”成員的房屋局和土地工務局亦參與其中，於社區宣講活動上介紹該中心的職責及現行主要工作。

肅此函達，順頌

台祺！

樓宇管理廳廳長 聶華英

Wa Ieng NIP  
Assinatura digital  
2023.10.11 11:41:34  
+0800

HC/hc